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觀光局 函

地 址：106433 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

聯絡人：胡小姐

聯絡電話：02-23491500 分機：8516

傳真：(02)2711-8241

電子郵件：luciahu3158@tbroc.gov.tw

105

台北市復興北路369號8樓之1

受文者：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觀宿字第11009204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s://documentap.tbroc.gov.tw/attachmentcenter>)以文號：1100920476及認證碼：ADC6A263C4下載附件檔案

主旨：有關「勞動部受理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第十五條及第二十六條成年子女工作許可申請案件審查作業要點」業經勞動部以110年10月25日勞動發管字第11005150051號令修正發布，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

說明：依據交通部110年10月27日交路字第1100031641號函轉勞動部110年10月25日勞動發管字第11005150052號函辦理（影附原函及附件）。

正本：各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各縣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台灣觀光遊樂區協會

副本：本局業務組、國民旅遊組(均含附件)

局長張錫聰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